

2024 年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怀化支队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怀化支队是湖南省交警总队下属主管高速公路交通秩序和安全的职能部门，负责怀化市辖高速公路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本单位为三级预算单位，公开数据为高警局怀化支队本级预算数据。

（二）机构设置。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怀化支队内设办公室、政工室、交管科、法制科，管辖安江大队、鹤城大队、芷江大队、沅陵大队、麻阳大队、洪江大队、靖州大队、通道大队、怀化北大队、溆浦大队。另有省交警总队纪委派驻支队纪检监察组。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怀化支队，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335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3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4.5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607.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653.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减

少 45.5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3359.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 3349.8 万元，教育 1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607.8 万元，主要是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607.8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3359.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3349.8 万元，占 99.7 %；教育支出 10 万元，占 0.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801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558.8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执法办案支出 1519.3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管理；资本性支出 39.5 万元，主要用于高速公路新路开办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4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6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 万元，上升 4.52%，主要是今年新开通高速

249.2 公里，新增辅警 71 人，增加办公经费等行政开支。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2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22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5 万元，拟召开 21 场会议，人数 1050 人，内容为交通安全管理总结会（12 场，人数 480 人，预算 2.5 万元）、法制工作会议（4 场，人数 200 人，预算 1 万元）、民主测评大会（1 场，人数 200 人，预算 1 万元）、整治行动推进会（4 场，人数 170 人，预算 0.5 万元）；培训费预算 10 万元，拟开展 10 场培训，人数 1000 人，内容为交通管理科技信息系统应用培训（4 场，人数 300 人，预算 3 万元）、警务实战技能培训（4 场，人数 300 人，预算 3 万元）、交通事故处理培训（2 场，人数 100 人，预算 1 万元）、党员发展对象培训（1 场，人数 20 人，预算 0.3 万元）、安全防护培训（2 场，人数 200 人，预算 1.5 万元）、警务辅助人员培训（1 场，人数 80 人，预算 1.2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90 辆，其中，执法执

勤用车 89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024 年无新增配置公务用车；无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新增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33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01 万元，项目支出 1534.3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详情见附件。

